证券代码：603096 证券简称：新经典 公告编号：2025-007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2月13日以现场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时限。会议于当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其中独立董事胡世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陈明俊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及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对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情况进行调整，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结束。调整后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分别如下：

	战略	审计	薪酬与考核	提名
主任委员	陈明俊	胡世明	叶 俭	雷 玫
委员	雷 玫	雷 玫	胡世明	叶 俭
	黄宁群	第五婷婷	崔悦文	黄宁群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96 证券简称：新经典 公告编号：2025-006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2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花园胡同三号院5号楼副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8,707,42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514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负责召集，董事长陈明俊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薛蕾女士出席会议，副总经理朱国良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补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8,571,529	99.8468	25,700	0.0290	110,200	0.124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增补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42,969	86.1166	25,700	2.6255	110,200	11.257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半数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

律师：任雯钰、余子凯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4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公告所载2024年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2、本公告所涉及公司业务规划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万股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1,468,493.22	11,611,716.87	-1.23%
营业利润	545,971.32	355,179.64	53.72%
利润总额	536,966.71	351,815.26	5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555.18	274,125.64	64.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002.49	254,149.20	70.37%
基本每股收益（元）	2.72	1.66	63.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2%	14.53%	6.39%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822,411.05	4,474,673.58	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93,854.23	1,964,710.71	21.84%
股本	166,375.00	166,375.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39	11.81	21.85%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业绩经营情况说明

2024年，行业竞争日益残酷，新的挑战与机遇并存。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力、专业性、区域覆盖广度不断提升，公司饲料销量约2650万吨（含内部养殖耗用量约210万吨），同比增长约9%，市占率进一步提升。其中，禽料外销量约1270万吨，同比增长约12%；猪料外销量约560万吨，同比小幅下滑约3%；水产料外销量约580万吨，同比增长约11%；反刍料及其他等外销量约30万吨。同时，公司国际化业务布局取得重大进展，海外地区饲料销量约240万吨，同比增长约40%，产品毛利率稳步提升，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生猪养殖业务同比扭亏为盈，轻资产控风险模式拓展顺利。

2、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期末资产总额为482.24亿元，较期初上升7.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39.39亿元，较期初上升21.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4.39元，较期初上升21.85%。

三、公司业务规划说明

展望未来，公司有着清晰的战略规划——饲料业务作为第一核心业务，追求核心能力建设及规模扩张，饲料业务短期目标是2025年达到300万吨增量，中期目标是2030年达到5150万吨销量（含养殖自用量500万吨和海外销量），进一步加快海外饲料业务的拓展，预计2030年海外饲料销量达到720万吨。种苗、动保业务作为第二核心业务，优质种苗和动保是所有动物集约化养殖的基础，公司将投入更大的资源和努力，扩大业务品种、区域及规模。另外正在尝试的轻资产养猪模式和工厂化养虾，这两个养殖业务必须在具有独特竞争力或核心竞争力的前提下扩展规模，将成为未来的主营业务之一。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19 证券简称：亿帆医药 公告编号：2025-010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济圣康泰国际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济圣康泰”）及全资子公司亿帆医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帆研究院”）于2025年2月12日收到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具体如下：

一、证书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
北京济圣康泰国际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GR202411006819	2024年12月31日	三年
亿帆医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GR202411007239	2024年12月31日	三年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北京济圣康泰及亿帆研究院可连续三年（即2024年—2026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事项不会影响公司2024年度相关财务数据及已披露的2024年度业绩预计，对公司后续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5-002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2月13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献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并审议通过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先进材料研究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公司设立先进材料研究院，为公司一级部门。旨在强化科技创新在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探索为公司业务及未来发展积极赋能。

特此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5-005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2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建勳先生召集及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共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均参与表决，共收到有效表决票7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议案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草稿）＞的议案》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二、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社会公益捐赠的议案》

为积极支持、参与汕头市公益事业，践行公司“服务大众、回报社会”的经营理念，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董事会同意子公司汕头市联泰苏南水务有限公司、汕头市联泰苏北水务有限公司及汕头市联泰新溪水务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各向汕头市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壹佰万元（?1,000,000），合计人民币叁佰万元（?3,000,000）。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02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收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以下简称“首发项目”）的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出具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海通证券原指定朱济赛、陈邦羽为公司首发项目的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现由于原保荐代表人朱济赛工作变动，无法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海通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陈兴跃（简历附后）接替朱济赛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海通证券指定的公司首发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陈兴跃、陈邦羽，持续督导期限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朱济赛在公司首发项目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4日

附件：

陈兴跃简历

陈兴跃，海通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成长企业融资部高级副总裁，保荐代表人。2015年起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参与了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PO项目，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000501 证券简称：武商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2

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发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10日、2023年10月26日分别召开第九届二十二次（临时）董事会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的中期票据【详见分别于2023年10月11日、2023年10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027、039号公告】。

2025年2月12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118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的注册，注册金额为1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

公司将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在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5-015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2月13日（星期四）下午14点30分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2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晓光先生

4、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五缘湾同安商务大厦2号楼19楼会议室

5、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24名，代表股份总数526,228,9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45.9124%。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表）3人，代表股份522,589,8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45.5949%；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或授权代表）121人，代表股份3,639,1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17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黄臻臻律师和廖明骐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审议的议案及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计投票方式选举，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01 选举许晓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522,960,965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90%；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1,084,645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9191%。

1.02 选举许晓荣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522,635,45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171%；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759,134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407%。

1.03 选举林海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522,675,45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47%；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799,138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3598%。

1.04 选举邱素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522,675,45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47%；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799,134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3597%。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计投票方式选举，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01 选举黄健雄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522,934,55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40%；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1,058,230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3122%。

2.02 选举卢永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522,675,449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47%；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799,129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3595%。

2.03 选举唐炎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522,676,086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48%；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799,766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3742%。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许晓光先生、许晓荣女士、林海生先生、邱素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黄健雄先生、卢永华先生、唐炎钊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三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均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以上7人将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计投票方式选举，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01 选举郑恺靖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522,784,847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455%；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908,527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8729%。

3.02 选举卢璐芬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522,635,455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171%；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759,135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407%。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郑恺靖先生、卢璐芬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林伟毅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24,522,2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6757%；反对1,511,96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2873%；弃权194,80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37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645,900股，占参会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7881%；反对1,511,962股，占参会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7365%；弃权194,800股，占参会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754%。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24,522,2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6757%；反对1,513,66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2876%；弃权193,10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367%；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645,900股，占参会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7881%；反对1,513,662股，占参会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7755%；弃权193,100股，占参会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364%。

6、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25,826,52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9235%；反对331,75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630%；弃权70,70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0.0134%；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50,206股，占参会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7538%；反对331,756股，占参会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219%；弃权70,700股，占参会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243%。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黄臻臻律师和廖明骐律师见证，并出具了的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5-018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及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顺利完成换届选举工作。

2025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许晓光先生、许晓荣女士、林海生先生、邱素英女士；

（二）独立董事：黄健雄先生、卢永华先生、唐炎钊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上述董事会成员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均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

为保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由许晓光先生、许晓荣女士、林海生先生、邱素英女士、卢永华先生（独立董事）五位董事组成，其中许晓光先生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由卢永华先生（独立董事）、唐炎钊先生（独立董事）、邱素英女士三位董事组成，其中卢永华先生为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黄健雄先生（独立董事）、卢永华先生（独立董事）、许晓荣女士三位董事组成，其中黄健雄先生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由唐炎钊先生（独立董事）、黄健雄先生（独立董事）、许晓荣女士三位董事组成，其中唐炎钊先生为主任委员。

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具体成员如下：

1、非职工代表监事：郑恺靖先生、卢璐芬女士

2、职工代表监事：林伟毅先生

其中郑恺靖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少于公司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上述监事会成员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均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如下：

（一）总经理：许晓光先生

（二）副总经理：林海生先生、康春华女士、刘武先生

（三）财务总监：蔡丽容女士

（四）董事会秘书：康春华女士

（五）内审部负责人：陈进加先生

（六）证券事务代表：王萍萍女士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人员中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岗位胜任能力等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康春华女士、王萍萍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92-7896162

办公传真：0592-7896162

电子邮箱：zqb@hxpp.com.cn

联系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五缘湾同安商务大厦2号楼19楼

邮政编码：361016

五、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肖虹女士、陈守德先生已连任两届，自本日起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高级管理人员汤义胜先生因个人退休原因，自本日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夏云虹女士因个人退休原因，自本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虹女士、陈守德先生、汤义胜先生、夏云虹女士均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对肖虹女士、陈守德先生、汤义胜先生、夏云虹女士在任期间为推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经营发展所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5-019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第二期回购股份27,299,927股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因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27,299,927股，注册资本相应减少27,299,927元；另公司总股本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增加4,984股，注册资本相应增加4,984元。综合上述事项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22,834,829股变更为1,195,539,886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22,834,829元变更为1,195,539,88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公告》。本次注销完成后的股本和注册资本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登记为准。公司将及时披露回购注销完成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如下：

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要求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请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公司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递交、邮件、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自2025年2月14日至2025年3月30日期间（工作日9:00-12:00，14:00-17:3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

联系人：康春华、王萍萍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五缘湾同安商务大厦2号楼19楼

联系电话：0592-7896162

电子邮箱：zqb@hxpp.com.cn

3、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请在邮件封面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以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5-017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2月13日在厦门市湖里区五缘湾同安商务大厦2号楼19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在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后，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现场发出会议通知。本次监事会由全体监事推选郑恺靖先生主持。公司本届监事会有监事3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为更好地履行监事会职责，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郑恺靖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25年2月13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郑恺靖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2月13日

附件：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郑恺靖，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生，大学学历。历任厦门银城股份有限公司利员、经理、董事会秘书，厦门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法务经理等职，2009年起担任本公司法律事务高级专员。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投资中心总监，青岛雄峰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新乡合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宜春合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合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合兴环保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长，宁夏建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兴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嘉兴新合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合兴包装销售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兴汇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郑恺靖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康春华，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生，大学学历。曾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外勤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厦门荣圣兴包装印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成都合兴包装印刷有限公司董事长，合肥合兴包装印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合信包装印刷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合兴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长，合肥合信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海宁合兴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世凯威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合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武汉华艺柔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新疆裕荣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康春华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